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4 September 2005

第1625(2005)号决议

2005年9月14日安全理事会第5261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决定*通过所附的关于加强安全理事会在预防冲突、尤其是在非洲预防冲突方方面所起作用的效力宣言。

附件

安全理事会，

于2005年9月14日*举行*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级*会议*，讨论如何加强安全理事会在预防武装冲突、尤其是在非洲预防武装冲突方面所起作用的效力；

*重申*对《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的承诺；

*铭记*其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

*深为关切*武装冲突造成重大的生命和物质损失，*认识到*和平、安全与发展是相辅相成的，在预防武装冲突方面也是如此；

*重申*必须遵守在国际关系中不以任何有悖于联合国宗旨的方式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的原则，以及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的原则；

*重申*需要采取广泛的预防冲突战略，全面消除武装冲突和政治、社会危机的根源，具体办法包括促进可持续发展，消除贫穷，实现民族和解，实行良政、民主、两性平等、法治，尊重和保护人权；

*认识到*需要加强联合国在预防暴力冲突方面所起的重要作用，安理会与各区域组织之间、尤其是与非洲联盟及其次区域机构之间需要建立有效的伙伴关系，以便能及早对争端和新出现的危机作出反应；



回顾《非洲联盟组织法》、关于成立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议定书和2005年1月31日在阿布贾通过的《非洲联盟互不侵犯和共同防御条约》，以及非洲联盟在1999年《阿尔及尔宣言》和2000年《洛美宣言》中对违宪的政府更迭所表明的立场；

认识到民间社会、男子和妇女在预防冲突方面所起的重要支助作用，需要考虑到民间社会可能作出的一切贡献；

1. 表示决心加强联合国在预防武装冲突方面的效力并密切监测可能发生武装冲突的局势；

2. 申明决心通过以下方式加强联合国预防冲突的能力：

(a) 定期评估可能爆发武装冲突区域的事态发展，鼓励秘书长依照《宪章》第九十九条向安理会提供有关这些事态发展的信息；

(b) 推动落实秘书长的预防性外交举措；

(c) 与有关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密切协商，支持区域调解举措；

(d) 支助区域和次区域的预警能力，帮助其筹划适当的机制，以便能根据预警指标迅速采取应对行动；

(e)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六十五条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供必要和适当的信息及协助；

(f) 采取措施，致力打击武器非法贸易的各方面，遏止使用雇佣兵；

(g) 帮助加强有利于和平、稳定与可持续发展的持久性体制；

(h) 支助非洲各国努力建设独立、可靠的国家司法体制；

3. 请秘书长：

(a) 定期向安理会汇报，对可能发生武装冲突的区域、尤其是非洲的事态发展进行分析，并酌情介绍正在开展的预防性外交举措；

(b) 协助可能爆发武装冲突的国家进行战略性冲突风险评估，执行有关国家为加强本国管理争端能力而商定的措施，消除武装冲突的根源；

(c) 促进与非洲区域冲突管理机制的协调，使安理会能及时获得更多可靠的信息，有利于其迅速决策；

4. 强调必须制定有效的预防冲突综合战略，重点是致力使面临危机的国家避免在安全、经济、社会和人道主义部门及施政和人权领域出现负面的事态发展，要特别注意下列方面：

(a) 开展速赢活动，预防由于争夺经济资源而触发的冲突，监测经济和社会问题造成的紧张局势；

(b) 鼓励联合国各区域办事处协助执行旨在遏制非法跨界活动的战略；

(c) 加强致力弘扬和平文化的民间社会团体、包括妇女团体的能力，动员捐助者支持这些努力；

(d) 制订促进良政和保护人权的政策措施，以加强薄弱或崩溃的施政机制，杜绝有罪不罚文化；

(e) 提高选举进程的公正度和透明度；

5. 着重指出在预防冲突方面，尤其是在开展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以及帮助前战斗人员有效和可持续地重返社会的工作时，采取区域办法至为重要；

6. 重申决心采取行动，遏止在相关地区非法开采和贩运自然资源和高价值商品，这种非法活动导致武装冲突的爆发、加剧或延续；

7. 呼吁根据《宪章》第八章加强联合国与各区域或次区域组织或安排之间的合作交流，尤其是在调解举措方面；

8. 鼓励所有非洲国家遵守 2005 年 1 月 31 日在阿布贾通过的《非洲联盟互不侵犯和共同防御条约》，并酌情签署关于和平、安全、民主、良政和发展的次区域条约，吁请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支持实施这些条约；

9. 又鼓励非洲各国继续与联合国秘书处和联合国各区域办事处密切协作，按照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目标，执行旨在实现和平、安全、稳定、民主和可持续发展的措施；

10. 敦促国际社会、包括联合国系统和国际金融机构，支持非洲各国努力实现上述目标，在这方面欢迎 2005 年 7 月 6 日至 8 日在格伦伊格尔斯举行的 8 国集团首脑会议作出的关于消除非洲贫穷的决定；

11. 敦促所有非洲国家与国际社会通力合作，发展非洲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必要时快速部署民政资源和军事资源的能力，包括筹划非洲联盟的非洲待命部队，欢迎为此目的制定的双边和多边方案，表示支持秘书长关于制定非洲联盟十年能力建设方案的提议；

12.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